

6、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、采集人福利性单位；

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兴化市荻垛镇人民政府）的（荻垛镇万盛桥修缮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荻垛镇万盛桥修缮及周边环境整治工程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企业为（江苏殷巧古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49人，营业收入为2725.8703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256.45204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3201051364629

日期：2026年1月6日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